

证券代码：002301

证券简称：齐心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18-086

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8年8月14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，会议2018年8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召开的方式举行，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东海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以书面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表决，做出以下决议：

1、审议并通过《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；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情况：赞成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；

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后认为：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、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不存在违规存放和使用的情形。该专项报告真实准确的反映了公司2018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情况。

表决情况：赞成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3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未来三年（2018-2020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；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《公司未来三年（2018-2020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，在保持公司持续、稳健发展的同时高度重视对股东给予稳定合理的投资回报。董事会制定的《公司未来三年（2018-2020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，符合现行法律、法规及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表决情况：赞成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回报规划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4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案》。

经核查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变更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，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，内容及程序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相关法规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因此，同意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变更。

表决情况：赞成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监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8 年 8 月 27 日